

伊川县交通事业发展中心伊川县 G343 大卢线、G208 二浙线部分路段修复养护工
程项目中标结果公告

(招标编号：伊川工施招标新(2024)0010 号)

一、中标人信息：

标段(包)[001]伊川县交通事业发展中心伊川县 G343 大卢线、G208 二浙线部分路段修复
养护工程项目：

中标人：星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格：437.340177 万元

二、其他：

河南兴伟招标有限公司受伊川县交通事业发展中心的委托，就伊川县交通事业发展中心
伊川县 G343 大卢线、G208 二浙线部分路段修复养护工程项目进行公开招标，该项目按规定
程序进行了开标、评标、中标候选人公示、定标。现就本次中标结果公告如下：

一、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：

1、项目名称：伊川县交通事业发展中心伊川县 G343 大卢线、G208 二浙线部分路段修复养
护工程项目。

2、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编号：伊川政采公开-2024-66。

招标编号：伊川工施招标新(2024)0010 号

项目代码：2312-410329-04-01-768485

3、预算控制金额（最高投标限价）：人民币 4393307.91 元。

4、资金来源：县财政资金。

5、项目概况及规模：伊川县 G343 大卢线、G208 二浙线部分路段修复养护工程，项目位于
伊川县境内，项目包含 G343、G208 两条路线：1、G343 大卢线 K979+000 至 K1000+849（水
寨至伊宜交界）段，全长 21.849 公里；2、G208 二浙线 K1247+600 至 K1266+807（伊龙路口
至伊嵩界），全长 19.207 公里。项目路线总长 41.056 公里。本次建设的主要内容为：对路
面病害及损坏的安全设施进行修复养护、增设部分安全设施等。

6、工程地点：伊川县境内。

7、招标范围：本招标项目招标文件、施工图纸、答疑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全部内容。

8、计划工期：施工工期 90 日历天，缺陷责任期为 1 年（自实际交工日期起计算）。

9、质量要求：交工验收的质量评定：合格，竣工验收的质量评定：优良。

10、安全生产目标：安全生产零事故。

11、文明工地目标：市级文明工地。

12、扬尘防治目标 严格按照国家、省、市扬尘污染防治标准及各项扬尘管控指令，做到“七个 100%，八个必须”。

13、标段划分：本项目划分一个标段。

14、落实政府采购政策：

(1)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（监狱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）企业；落实节约能源，保护环境，绿色建筑、绿色建材政策，扶持不发达、少数民族地区的企业，促进自主创新产业发展；

(2) 根据洛财购[2021]4号文件要求，参加政府采购项目的中小微企业供应商，持中标(成交)通知书可向金融机构申请合同融资。详情请登录伊川县政府采购网

(<http://yichuan.zfcg.henan.gov.cn>)，进入网站通知公告窗口了解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服务内容。

二、招标公告媒体及日期：

1、招标公告发布日期：2024年08月28日。

2、发布媒介：《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》、《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》、《河南省（洛阳）政府采购网》、《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》。

三、评标情况：

1、评标日期：2024年09月20日。

2、评标地点：伊川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评标一室（伊川县）。

3、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：易莉（评委主任）、乔志刚、贺丽娟、谷雷峰、李向红。

四、中标候选人公示情况：

1、中标候选人公示期：2024年09月24日至2024年09月26日。

2、公示发布媒介：《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》、《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》、《河南省（洛阳）政府采购网》、《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》。

3、公示情况：公示期内未收到投标人及其他利害关系人的异议（质疑）。

五、定标情况：

招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，于2024年09月27日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。中标情况如下：

中标人：星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

中标价：人民币 4373401.77 元



中标人地址：中国（河南）自由贸易试验区洛阳片区（高新）自贸大厦 5 楼 A 区 5-140 号

工期：施工工期 90 日历天，缺陷责任期为 1 年（自实际交工日期起计算）

质量要求：交工验收的质量评定：合格，竣工验收的质量评定：优良

项目经理姓名：符辉

执业资格证书名称及编号：公路工程二级注册建造师，豫 241101119004

六、本公告发布媒介：

本公告在《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》、《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》、《河南省（洛阳）政府采购网》、《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》上发布。

七、本次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及金额：

收费标准：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，参照“国家计委关于印发《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》的通知”[计价格[2002]1980 号]文件规定及“发改办价格（2003）857 号”文规定下浮 22%收取。

收费金额：人民币 26218.77 元。

八、其他补充事项

1、公告日即为中标通知书领取日。公告日起 1 个工作日内，被授权的中标人代表应到代理机构（或招标人）指定地点及时领取中标通知书，逾期未领取的，视同公告日已领取。中标人应按照规定时限和程序与招标人完成合同的签订。

2、本次招标将通过“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”（lyggzyjy.ly.gov.cn），向中标人发出电子中标通知书，中标人可网上登录交易平台后自行打印。该中标通知书加盖有招标代理机构的电子签章，并附二维码标识。可通过扫描二维码验证相关信息。

九、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：伊川县交通事业发展中心

联系地址：伊川县立奇商务大厦 A 区 8 楼

联 系 人：白女士

电 话：0379-68354999

招标代理：河南兴伟招标有限公司

地 址：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滨河南路 61 号东方今典 1-1-1601

联 系 人：杨先生

电 话：0379-60171769

监管部门：伊川县交通运输局



监管部门联系人：许先生

监管部门联系方式：0379-69396939

2024年09月27日

三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伊川县交通运输局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招标人：伊川县交通事业发展中心

地址：伊川县立奇商务大厦A区8楼

联系人：白女士

电话：0379-68354999

电子邮件：/

招标代理机构：河南兴伟招标有限公司

地址：焦作市人民路1009号宏业商务中心第6幢三层3001-11号

联系人：杨强强

电话：17538803118

电子邮件：hnxwly001@163.com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 (签名)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_____ (盖章)